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金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用途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